附件3

趣味足球点球赛比赛规程

一、竞赛项目

4人趣味足球点球团体赛

二、参赛办法

（一）自由组队，参赛年龄13—60周岁。

（二）每队领队兼教练（可兼运动员）1人、运动员4人（男、女不限），共4—5人。

三、比赛报名

采取邮件和体育场馆开放现场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报名，邮件报名队伍于10月8日前将报名表（附件4）可编辑版发送市篮球协会邮箱（39668676@qq.com），运动员准备有效身份证、个人或赛队有效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（可手机截图）、自愿参赛承诺书（附件6）等材料在参赛时提交。参赛队数最少12支，最多15支，先报先得。

四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场地设置：使用五人制足球场大小场地及其相应球门，在场地纵向中线一线设置出发线、3个塑料锥形障碍和直径60厘米的点球区。

（二）从第一名运动员将足球放在出发线起计时，用脚盘带足球依次绕过3个锥形障碍，在点球区停球并将球踢进门框，再捡球抛（交）给第二名运动员，重复上述操作，直至第四名运动员将球射进门框停止计时。未在出发线内放球、踢倒（踢走）锥形障碍、未绕过锥形障碍、未在点球区将球停住、未将球踢进门框均视为出错，需折回出错点再行完成后续动作。

（三）以每队所用时间排列名次，用时少的队伍名次列前。

（四）参赛队通过准备活动和适应性训练（不超过10分钟）后参加比赛。

（五）比赛足球由组委会统一提供。

五、比赛奖励

给取得前三名的赛队颁发奖金或相当价值的物资奖励，第一名300元，第二名200元，第三名100元；给取得前五名的赛队成员颁发荣誉证书。

六、比赛时间和地点

于10月中旬利用1-2段时间在柳江体育中心体育场举行。

七、比赛服装

参赛人员穿运动鞋、运动裤，上衣不限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